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642,079,0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油资本	股票代码	0006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汉	王云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		
传真	010-89025666	010-89025665	
电话	010-89025678	010-89025677	
电子信箱	zyzb@cnpc.com.cn	wangyungang@cnp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中油资本业务范围涵盖银行、财务公司、金融租赁、信托、保险、保险经纪、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等多项业务，是一家全方位综合性金融服务公司。其中，金融牌照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中油资本有限持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主要业务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金融业务

1）银行业务

是公银行是产融结合的特色化城市商业银行，个人业务涵盖储蓄存款、个人贷款、银行卡、投资理财、信用卡等；公司业务涵盖存款结算、传统融资、投资银行、供应链融资、企业融信等；国际业务涵盖国际结算、国际贸易融资、外汇业务等。

2）财务公司业务

中油财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为中国石油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提供交易款项收付、内部转账结算、票据承兑贴现、存贷款、投融资、外汇交易等服务，服务范围包括存款业务、信贷业务、结算业务、资金业务、国际业务、中间业务及投资业务。

3）金融租赁业务

昆仑金融租赁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家具有大型产业集团背景的金融租赁公司，围绕能源、交通、制造、数智四大产业，以直接融资租赁、经营租赁、售后回租等业务模式为央企、地方国企、产业链中小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4）信托业务

昆仑信托是中油资产控股子公司，担任中国信托业协会理事单位，拥有全国债券市场准入、同业拆借市场成员、以固有资产从事股权投资、资产证券化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主要开展资产服务信托业务、资产管理信托业务、公益慈善信托业务等三大类业务，涵盖非标债权业务、标准化产品业务、服务信托业务、股权投资业务、固有业务、产融结合业务、绿色金融业务、科技金融业务、财富管理业务等，广泛募集和融通资金，为社会各行各业提供金融服务，为受益人处理信托事务。同时，中油资产持有山东国信（证券代码：01697.HK）18.75%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

5）保险业务

专属保险作为中国石油集团在中国境内发起设立的首家自保公司，为其提供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有效分散转移中国石油集团财产和责任损失风险，业务涉及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等业务。

中意人寿由中国石油集团和意大利忠利保险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首家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保险公司。中意人寿引进国际先进的保险知识和经验，立足中国市场，为客户量身定做个性化、多样化，满足不同保障需求的保险产品，主要包括人寿保险、意外保险、健康保险、投资型保险以及团体雇员福利计划。同时，中意人寿通过其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固定收益类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投资及境外委托资产管理等服务。

6）保险经纪业务

昆仑保险经纪是全国性保险经纪公司，为中国内地第二家劳合社注册经纪人，业务覆盖保险经纪、保险公估、风险咨询三大板块，主要开展投保方案拟定，保险人选择与投保办理，协助索赔，再保险经纪，防灾防损，风险评估及风险管理咨询等经监管批准的全流程业务，致力于为各类客户提供专业、全面的保险全生命周期服务。同时，昆仑保险经纪通过其子公司竞胜保险公估有限公司提供风险减量、查勘检验、估损理算、残值处理、海事处理、理赔咨询等服务。

7）证券业务

中银证券（证券代码：601696.SH）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证券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为国内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8）信用增进业务

中信信增是我国首家专业债券信用增进机构，提供企业信用增进服务，信用产品的创设和交易，资产投资等服务。中信信增致力于为债券市场的健康发展提供多种产品，高技术含量的信用增进服务产品，有助于解决低信用级别发行主体，特别是中小企业的融资困境。

（2）非金融业务

1）资产管理业务

中油资产作为资产盘活处置的专业服务机构，以深入挖掘和实现资产价值为使命，统筹资源配置，发挥内部协同优势；聚焦资产处置核心功能，做专做优以盘活利用、价值增值为导向的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做精做细股权过场交易和股权协议转让服务业务，积极拓展外部资产处置业务；以数据资产、碳资产为突破口，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通过持有天津康成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等股权，搭建专业化一体化服务联合体，激活碳资产与数据要素价值。

2）股权投资业务

昆仑资本以服务中国石油集团战略转型为核心，通过财务投资发现战略投资机会，采取“基金+直投”模式，从事股权投资业务，重点布局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智能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碳捕集、利用和封存等新技术。同时，中油资产持有天津泰达科技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股权，支持创业投资，推动提升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

3）数字化智能化业务

昆仑数智按照“数字化转型赋能者”定位，面向油气行业，形成智慧油气、智慧管理、数字基础设施和数字创新四大主营业务，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咨询、设计、研发、交付、运营、培训等全生命周期、一体化服务。

2025年，中油资本创新产投基础研究计划正式启动，在上海举办首届产投融协同发展研讨活动，前瞻布局期货业务，高水平承办金融街论坛年会“平行论坛”并发布产业金融服务能源转型倡议。在所属企业“泛开展市场营销攻坚工程暨“客户管理深化年”行动，印发推广金融服务“应用足用、应选足选”清单和《综合金融服务手册》，更好地促进金融服务与主责主业“双向奔赴”，并逐步将服务触角延伸至多家央企成熟客户，推动产业金融从“深耕主责主业”到“辐射能源行业”的跨越式发展。所属企业积极开展营销工作，客户总数和机构客户数分别增长3.9%、7.0%，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公司积极开展绿色实践，绿色金融业务规模达到1,032.37亿元，金融支持绿色产业发展力度持续加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129,772,650,735.05	1,084,171,843,946.80	4.21%	1,073,378,372,8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688,387,221.74	101,698,220,630.57	2.94%	99,709,965,263.7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3,796,846,677.45	39,024,072,723.77	-13.39%	38,992,108,1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9,941,107.29	4,652,009,562.82	-7.57%	5,064,133,70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45,110,448.74	4,290,130,911.36	1.28%	4,949,781,41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7,767,921.32	5,926,524,850.90	-408.41%	40,563,560,52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4.61%	下降0.45个百分点	5.17%

单位：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46,943,693.68	8,782,809,289.16	7,915,650,262.87	8,151,443,43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841,243.22	1,327,149,932.12	1,400,871,506.14	303,078,42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3,218,878.59	1,213,837,663.89	1,400,822,883.75	477,231,02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36,145,742.13	43,597,501,563.47	-4,500,824,636.02	22,661,701,093.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6,1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3,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35%	9,778,839,652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241,532,928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81,318,466			
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96,127,4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85,793,082			
杨宏	境内自然人	0.36%	45,306,8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42,035,8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9,793,8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22,731,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19,596,4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直接持有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其51.00%股权，对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其51.00%股权，对其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杨宏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4,519,075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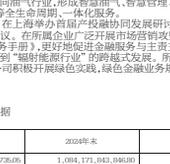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07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06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启会议大厅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26年4月13日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池林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5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授权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5年下半年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本次拟以12,642,079,0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加上中期已实施的现金分红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2025年度合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十、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合规管理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油财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对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0）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26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会上，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报告了履职情况，并将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述职。同时，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10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有关倡议，结合公司经营实际，于2025年4月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扎实开展专项行动。现将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建引领，促进党建业务深度融合

作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公司始终将党的领导与党的建设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胸怀“国之大者”，强化使命担当，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公司通过深入推进铸魂引领、固本强基、发展提升、人才强企、文化聚力、廉洁护航“六大工程”，认真践行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勇担当、争一流“五条标准”，着力推动党建、业务、文化“三位一体”融合增效，全面实现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效融合，以一流党建引领一流企业建设，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间，公司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核心目标，牵先将市值管理纳入战略部署，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专门领导小组，统筹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及市值管理工作。

二、深耕产融结合，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公司始终坚守产业金融定位，聚焦服务主责主业和实体经济，锚定能源金融服务专家及引领者发展方向，着力实施创新、市场、服务、绿色发展战略，扎实推动新产品落地、新渠道建设、新市场开拓、新客户开发、新模式创新，公司坚持良好经营业绩和高质量发展是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核心根本，以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抓手，聚焦能源金融主责主业，用实际行动践行石油金融责任担当。“十四五”期间，通过引入国网英大集团等优质产业股东，增资昆仑资本布局前沿科技投资、将ESG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治理与长期发展战略、创新打造产权融协同发展新模式、金融企业深化“AI+金融”数字化转型等，努力实现“科技+产业+资本+金融”协同发展，充分发挥央企金融牌照较为齐全和服务网络遍及全国的优势，持续丰富完善金融产品谱系，发展质效不断提升。

三、坚持守正创新，赋能业务发展动力

公司始终准确把握金融业务功能定位和目标方向，立足长远抓当前，善谋全局抓重点，强化战略管理，狠抓提质增效，创新业务模式，以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根本，通过经营提质、效率提升、新业务培育，积极探索央企办产业金融的特色发展之路。发挥熟悉能源产业链、供应链和创新链优势，聚焦一流企业投资、一流金融规划，前瞻布局期货业务，高水平承办金融街论坛年会平行论坛，制定并推广金融服务“应用足用、应选足选”清单和《综合金融服务手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设计服务方案和案例集，切实推动产融结合向新模式拓展，向新领域延伸，服务主责主业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持续推进入才强企工程，多形式开展石油金融复合型人才培养，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

四、着力固本强基，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基础上开展全流程精细化提升。进一步完善价值研判、资本运营、投资者关系、ESG治理、舆情管控、合规风控等工作链条，优化跨部门协同运行机制；规范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全流程管理，守住合规底线，消除管理薄弱环节；稳步改善投资者结构，增强市场认知与公司基本面的匹配度。同时，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与经营实际，强化经营、财务、战略、合规、品牌等协同联动，实现经营质量、资本价值、市场形象协同提升。

五、优化信息披露，高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秉承“信息披露无小事”的理念，坚决落实监管要求，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多层次、多角度加强信息披露基础工作，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组织编印《信息披露与资本市场管理工作手册》，实现信息披露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流程化，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连续八年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A级评价，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完善投资者管理档案。进一步畅通投资者信息获取渠道，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业绩说明会、路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等多种形式，多维度提升投资者交流互动质效，公司主动增加业绩说明会互动频次，使投资者更直观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核心价值，增强投资信心。

七、共享发展成果，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立足高质量发展，夯实股东回报基础，通过稳定分红、优质资产运营、新增长曲线培育，为股东创造持续可预期的长期回报。自2017年重组上市以来，连续多年采取积极稳定现金分红政策，每年均按照不低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0%的标准派发现金股利，累计实现现金分红金额163.33亿元。持续优化现金分红管理，2024、2025年连续两年实施中期分红，通过提高分红频次，推动发展成果惠及全体投资者。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13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会议室

（七）公司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

（八）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00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示：提案4.5、6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股东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

（二）现场会议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到现场登记地点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电子邮件、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代表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现场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1.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2.邮编：100033

3.电话：010－89025678

4.联系人：邬小泽、王云坤

5.电子邮箱：zyzb@cnpc.com.cn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会议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17；投票简称：中油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表决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账号：

代为行使表决权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可以投票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00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1.每个非累积投票议案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2.以上委托书复印及剪报均为有效。

3.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为止。

4.委托人持股性质指：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12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76亿元。

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具有公司所在金融服务行业审计业务经验，为13家金融业上市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据信永中和表示，其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恒信东方文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据信永中和提供，其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田娟女士，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中油资本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熊凡涛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中油资本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7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唐超先生，200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中油资本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1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